证券代码：000729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公告编号：2019-31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20日以书面文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12月30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分别为：赵晓东、刘翔宇、谢广军、张海峰、李光俊、吴培、李兴山、王连凤、朱立青、张桂卿、尹建军。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有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章程修改情况详见《公司章程》修正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司章程》（修订预案，待股东大会审批）于2019年12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等具体事项公司将另行通知。

2、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公司为充分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会议同意公司投资国有控股银行的结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性存款，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投资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公司本次审议的投资结构性存款的总金额未达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予以执行。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先认可的意见，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结构性存款的公告》于2019年12月31日刊登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